



怀化市辰溪县船溪乡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

辰溪县人民政府
2024年9月

□ 前言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等文件要求，适应新时期国土空间治理要求，落实湖南省、怀化市和辰溪县决策部署，船溪乡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辰溪县船溪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是船溪乡面向2035年的空间发展蓝图和战略部署，是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高效能空间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的空间政策，是船溪乡开展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

为进一步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合理性、可实施性，本着集思广益、凝聚共识的原则，提升《规划》成果质量，现将《规划》草案予以公示，广泛听取各方意见，欢迎社会各界人士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1 总体概况

(1) 总体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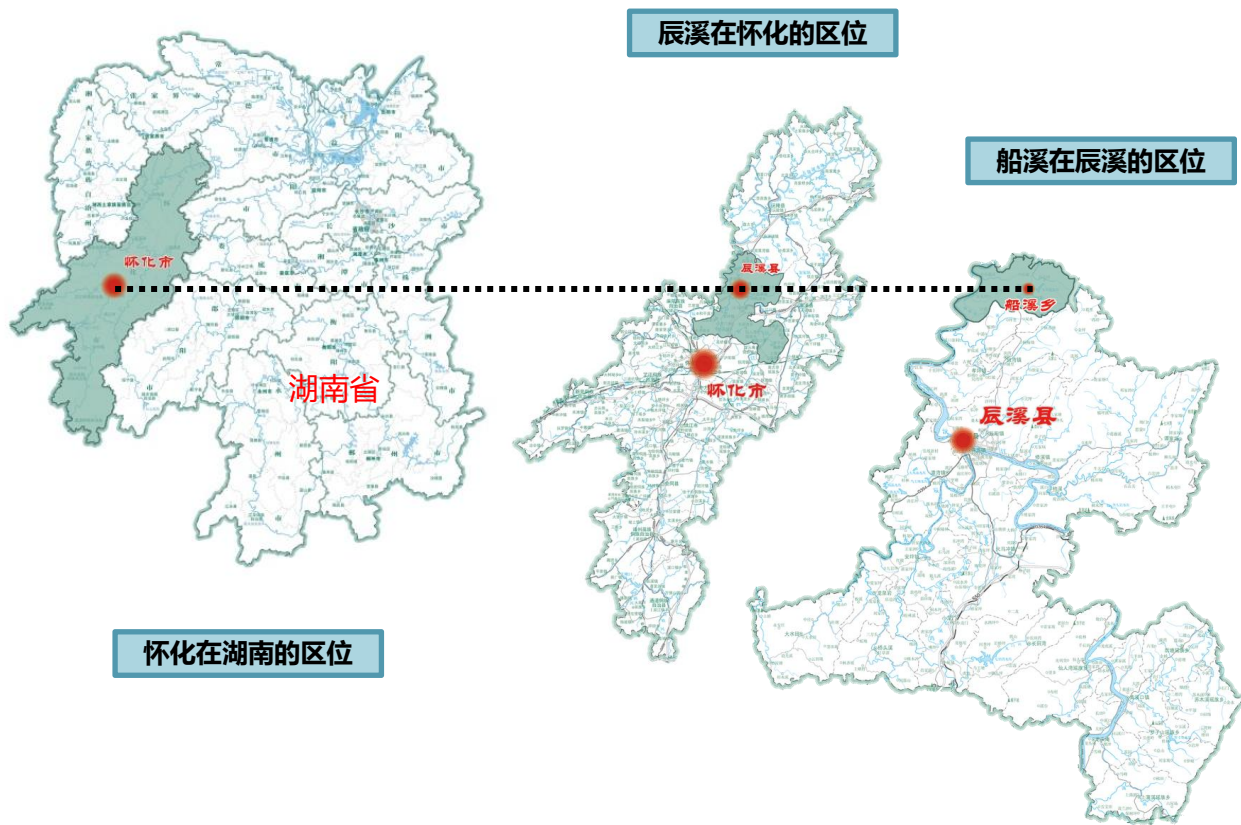
- **规划范围：**船溪乡全域，国土面积为**6862.95公顷，乡人民政府驻船溪驿村。**
- **规划期限：**本轮规划目标年为2021年—2035年。近期：2021-2025年；远期：2026-2035年。
- **规划人口：**船溪乡2020年末，户籍人口为12774人，常住人口约5600人。
- **行政区划：**1个集镇，9个行政村。



1 现状特征分析

(2) 空间区位及交通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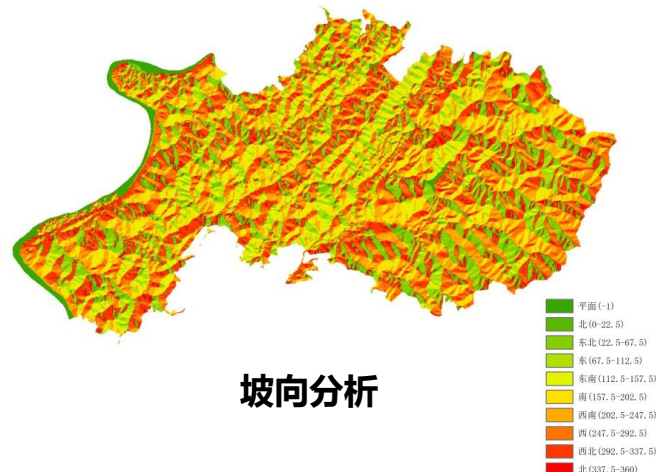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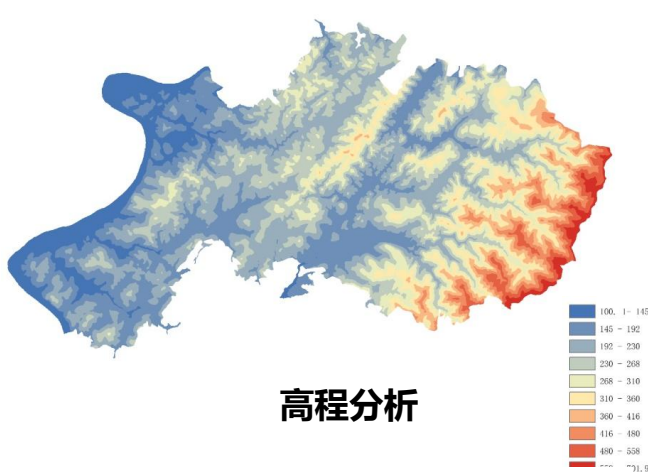
- **区位条件** 船溪乡，隶属于湖南省怀化市辰溪县，地处辰溪县北部，南接孝坪镇和田湾镇，东与沅陵县相邻，西北与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泸溪县隔沅水相望。
- **交通条件** 船溪乡对外交通便利，有省道S250、沅辰高速（在建）穿境而过，距辰溪县城25千米，是辰溪县北大门，京昆古驿站之一。



1 现状特征分析

(3) 自然资源

- **地形地貌** 辰溪县地处雪峰山与武陵山脉之间，西接沅（陵）麻（阳）盆地，**船溪乡地处辰溪北部低山丘陵区**，海拔在100.1—540m之间，雪峰山支脉自东向西北延伸，**总体地势是东高西低**，并呈多级阶梯状起伏下降。**居民点坐落在河谷冲击的低缓地带，山田相间，地貌形态多样。**
- **水文气候** 船溪乡位于湖南四大水系之一的“沅江”水系中段。**沅水从南至北流经境内汀流、田头坪、小溪河等村庄，境内长7千米。**船溪乡地处亚热带地区，受季风影响较大，属中亚热带季风气候。冬无严寒，夏无酷暑；气候温和，雨量充沛，热量丰富，无霜期长，四季分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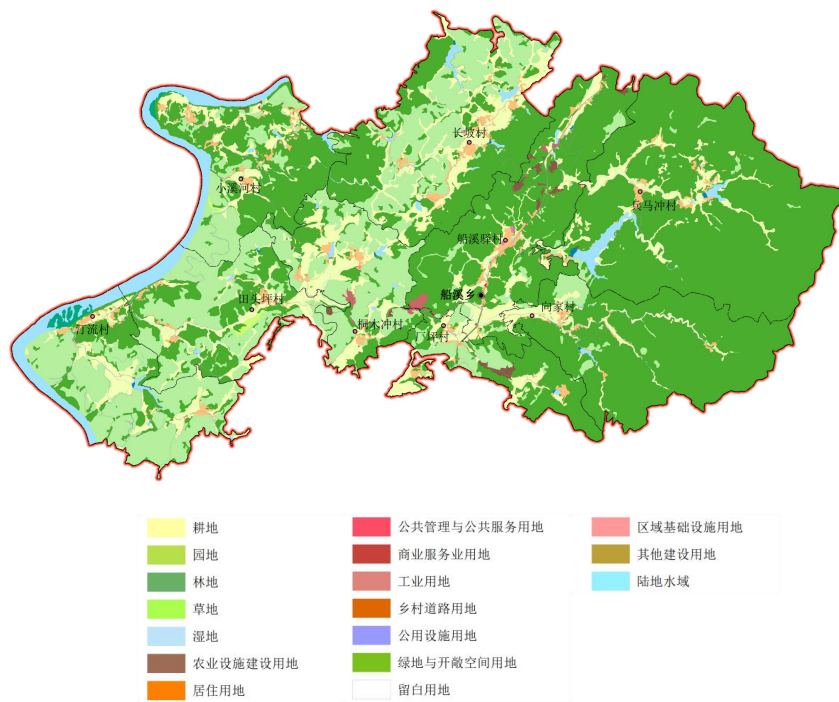
1 现状特征分析

(4) 国土空间土地利用现状

国土用地构成比例为5: 1: 2: 1: 1。（五分林地，一分耕地，两分园地，一分建设，一分水域）

其中**林地**面积3889.59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56.68%；**耕地**面积734.58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10.7%；**园地**面积1499.28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21.85%；草地面积11.79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0.17%；农业设施建设用地40.23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0.59%；**无城镇建设用地**；**村庄建设用地**面积239.06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3.48%；区域基础设施用地17.59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0.26%；其他建设用地24.82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0.36%；**陆地水域**面积297.75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4.34%；其他土地面积89.92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1.31%。

船溪乡国土空间现状图





发展定位目标

1 发展定位目标

(1) 发展定位及目标

□ 发展定位

衔接《辰溪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等**上位规划要求，以建设文旅、农业、生态融合为导向**，促进空间格局优化，加强生态保育，培育旅游康养与农旅融合产业，结合发展基础、发展态势和发展机遇，**确定船溪乡发展定位为：**

辰溪县北部精品绿色养居型乡镇——以生态功能为核心，发展现代农业，辐射带动全乡域发展为主导，建设融合农文旅**为一体的精品绿色养居型乡镇。**

□ 发展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统筹城乡发展基本方略，充分发挥船溪乡的区位优势、生态环境优势、资源优势，以生态为依托，规划着重通过合理安排乡域内各项功能，加强集镇中心的辐射功能，带动乡域发展。**将船溪乡打造为以发展现代农业为主导，以乡村旅游为辅的现代农旅示范乡镇。**



国土空间格局

1 构建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1)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以做大区域，做强中心、做特色村为导向，以山水林田湖草整体保护格局为目标，以区域自然资源和社会经济发展趋势为基础，提出船溪乡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心一轴、一屏障一廊道、两带三区多点”

一心：以船溪乡集镇区为乡域发展主核心；

一轴：以乡域内主要交通线——省道S250为依托的主要经济发展轴；

一屏：武陵山脉生态屏障；

一廊：沅江生态廊道；

两带：生态休闲农旅产业带、高效农业经济发展带

三区：生态保护空间区、农业生产空间区、建设发展空间区。

多点：以多个行政村要素构成，包括乡域集聚发展点及湖泊水源、历史文化资源等乡域重要的国土空间点状资源要素。



2 底线管控

(2) 控制线划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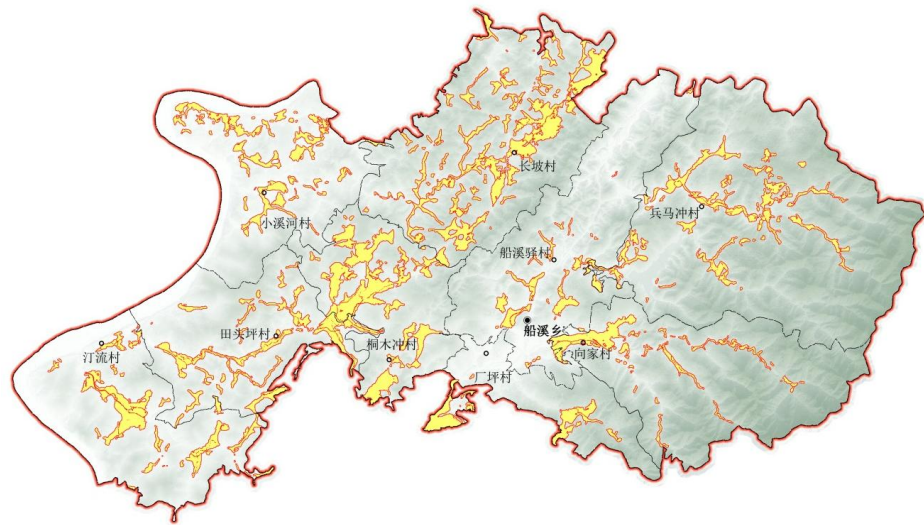
生态保护红线

依据辰溪县提供的生态保护红线成果，**规划确定船溪乡的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1665.34公顷，占全域面积的24.27%。**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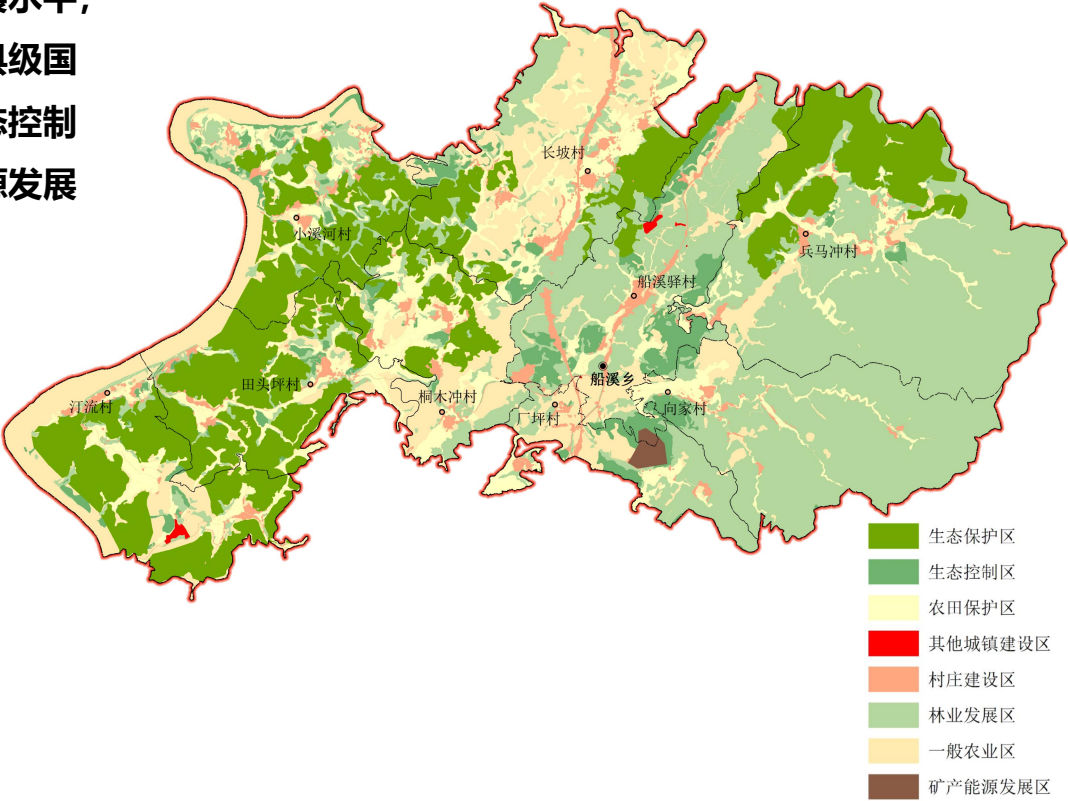
依据辰溪县提供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成果，**规划确定船溪乡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面积为610.65公顷，占全域面积的8.90%。**



3 强化分区用途管制

(3) 规划分区管制

根据国土空间总体格局，结合地域特征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按照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原则，衔接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分区，将乡域划分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六大类



一级规划分区	二级规划分区	面积
生态保护区		1665.31
生态控制区		345.26
农田保护区		688.97
城镇发展区	其他城镇建设区	8.27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258.09
	一般农业区	1275.14
	林业发展区	2601.34
	小计	4134.57
矿产能源发展区		20.57
合计		6862.95



国土空间保护开发

1 国土空间保护

耕地资源保护

1.严格落实耕地保护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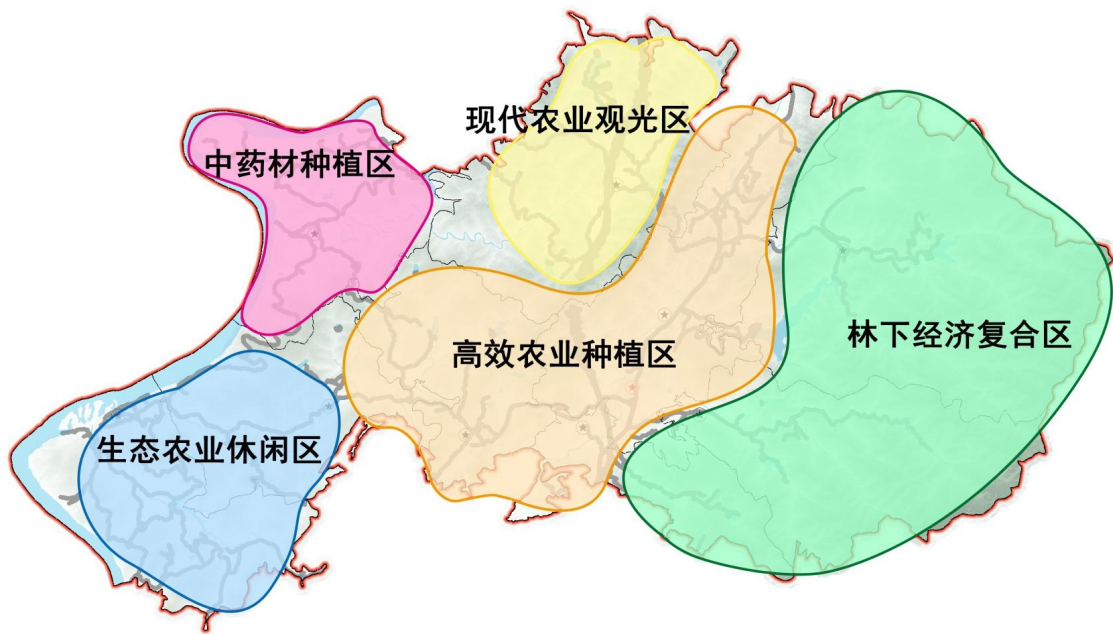
规划至2035年，船溪乡耕地保护目标为720.35公顷。

2.构建农业空间格局

船溪乡农业空间主要划分为“五区多点”的格局。

五区：北部现代农业观光区，中部高效农业种植区，西北中药材种植区，东部林下经济复合区，西南生态农业休闲区。

多点：多个特色种植基地：馨月湖生态休闲基地、玉米种植示范基地、中药材种植基地、优质水稻种植基地、油茶标准化种植基地、高产油菜种植基地、生态养殖基地、林下经济复合基地。



1 国土空间保护

生态环境保护

1.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任务

划定生态保护红线1665.34公顷，落实沅江水系河道范围311.09公顷。

2.构建生态空间格局

构建船溪乡“**一区一屏障一廊道多带多点**”的国土生态保护格局，维护区域生态系统完整性，增强整体碳汇功能，打造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

一区：生态保护红线片区；

一屏障：武陵山脉生态屏障；

一廊道：以沅江水系为依托的生态廊道；

多带：以沅江多条支流现状溪河形成滨水景观带；

多点：多个水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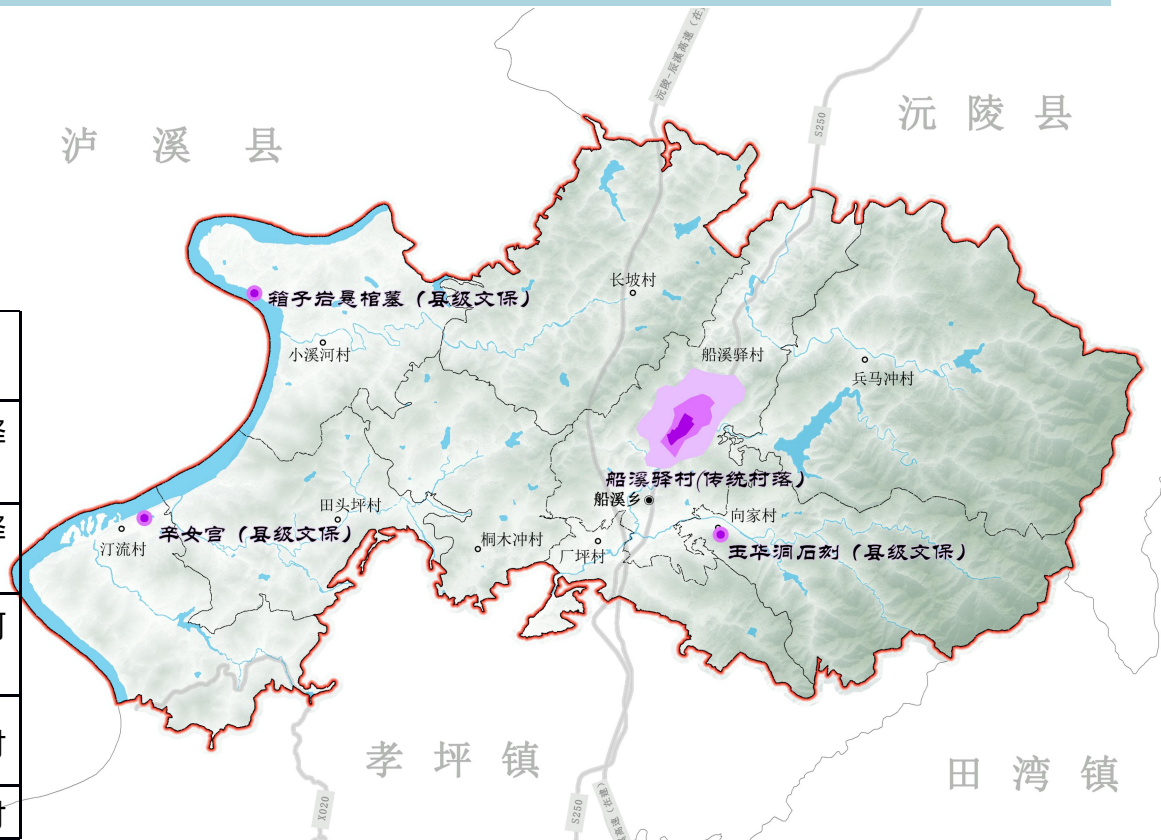


1 国土空间保护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严格保护各级文保单位、历史建筑、一般不可移动文物、古树名木和古井名泉等**历史文化资源**，包括（**箱子岩悬棺墓、辛女宫、船溪驿传统古村落、玉华洞石刻**）等**县级不可移动文物4处**。

序号	名称	类别	级别	所在行政区
1	船溪驿村	历史文化名村/ 中国传统村落	省级 /-	船溪乡船溪驿村
2	船溪古村落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船溪乡船溪驿村
3	箱子岩悬棺墓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船溪乡小溪河村
4	玉华洞石刻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船溪乡向家村
5	辛女宫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船溪乡汀流村



2 国土空间开发

(1) 乡域镇村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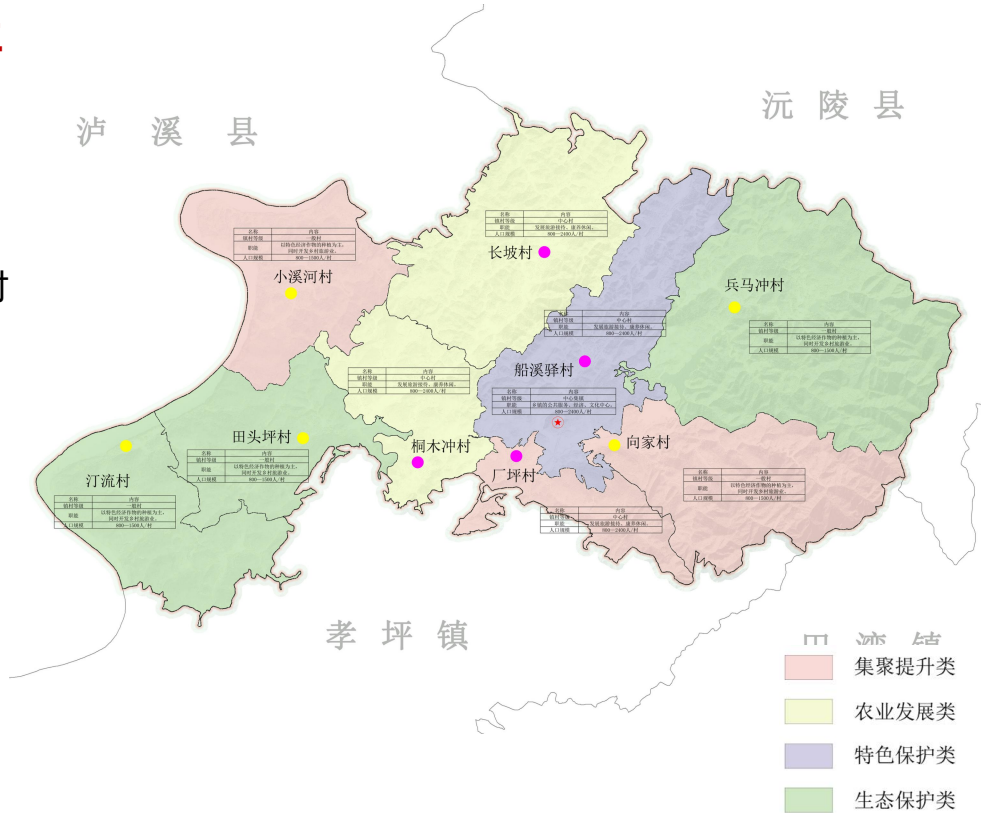
船溪乡镇村体系以城乡一体化发展为宗旨，**镇村等级划分为三级：**

集镇——乡政府驻地（船溪驿村）

中心村——船溪驿村、厂坪村、长坡村、桐木冲村

一般村——小溪河村、向家村、兵马冲村、田头坪村、汀流村

行政村	村庄类型	人口规模	发展方向
船溪驿村	特色保护类	1600	以村庄古民居建筑群的保护与恢复利用为核心，有效串联村庄历史文化资源、山水生态资源以及农业生产资源，发展成为地方文化和时代特征鲜明的历史文化传统古村。
厂坪村	集聚提升类	810	以高产油茶种植、乡村休闲体验为主导特色产业整治型“美丽宜居村庄”。
小溪河村	集聚提升类	1100	以油茶、中药种植为主导产业的船溪乡基层村
向家村	集聚提升类	850	船溪乡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以油茶、林下经济为主导产业的船溪乡基层村。
兵马冲村	生态保护类	1530	船溪乡油茶标准化种植基地，船溪乡生态养殖规模化基地
汀流村	生态保护类	1400	以“油、茶、林、果生态种植农业，生态康养、沉浸体验”为一体农乐融合的总体定位。
田头坪村	生态保护类	1300	以“油、茶、林、果生态种植农业，生态康养、绿色休闲”为一体农乐融合的总体定位。
长坡村	农业发展类	2400	辰溪县优质水稻种植基地，船溪乡油菜花海观光园。
桐木冲村	农业发展类	1630	辰溪县优质水稻种植基地，船溪乡高产油茶种植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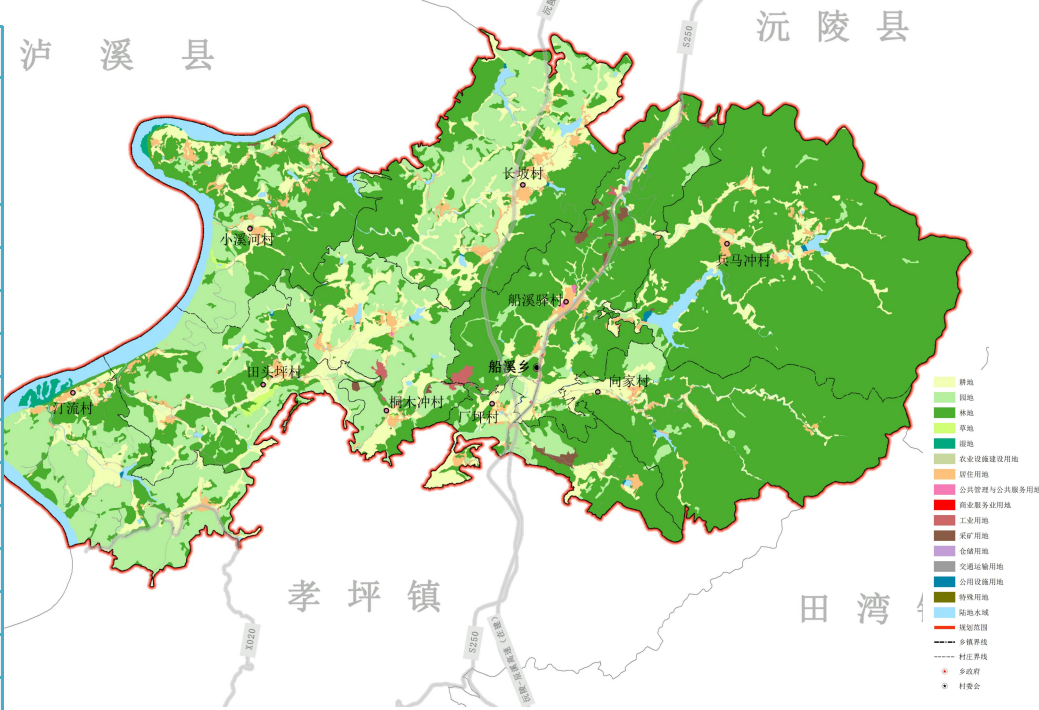


2 国土空间开发

(2) 建筑用地布局

结合上位规划近期重点项目的落地，在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高标农田建设区以及质量较好的耕地前提下，结合可腾挪潜力空间，落实近期乡镇已批已建、已批未建项目，优化建设用地空间和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乡镇国土空间结构表					
地类	2020年（基期年）		2035年（目标年）		规划期间面积 增减（公顷）
	面积 （公顷）	占比 （%）	面积 （公顷）	占比 （%）	
国土总面积	6862.95	100	6862.95	100	0.00
耕地	734.58	10.7	736.43	10.73	1.85
园地	1499.28	21.85	1498.19	21.83	-1.09
林地	3889.59	56.68	3998.45	56.80	8.86
草地	11.79	0.17	10.88	0.16	-0.91
湿地	18.34	0.27	18.33	0.27	-0.01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40.23	0.59	43.09	0.63	2.86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	8.27	0.12	8.27
	村庄用地	239.06	198.59	2.89	-40.47
	合计	239.06	206.86	3.01	-40.47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7.59	0.26	58.52	0.85	40.93
其他建设用地	24.82	0.36	4.23	0.06	-20.59
陆地水域	297.75	4.34	298.28	4.35	0.53
其他土地	89.92	1.31	89.68	1.31	0.24



2 国土空间开发

(3) 产业空间布局

船溪乡产业发展形成“**一核、一轴、两带、四区、多基地**”的产业结构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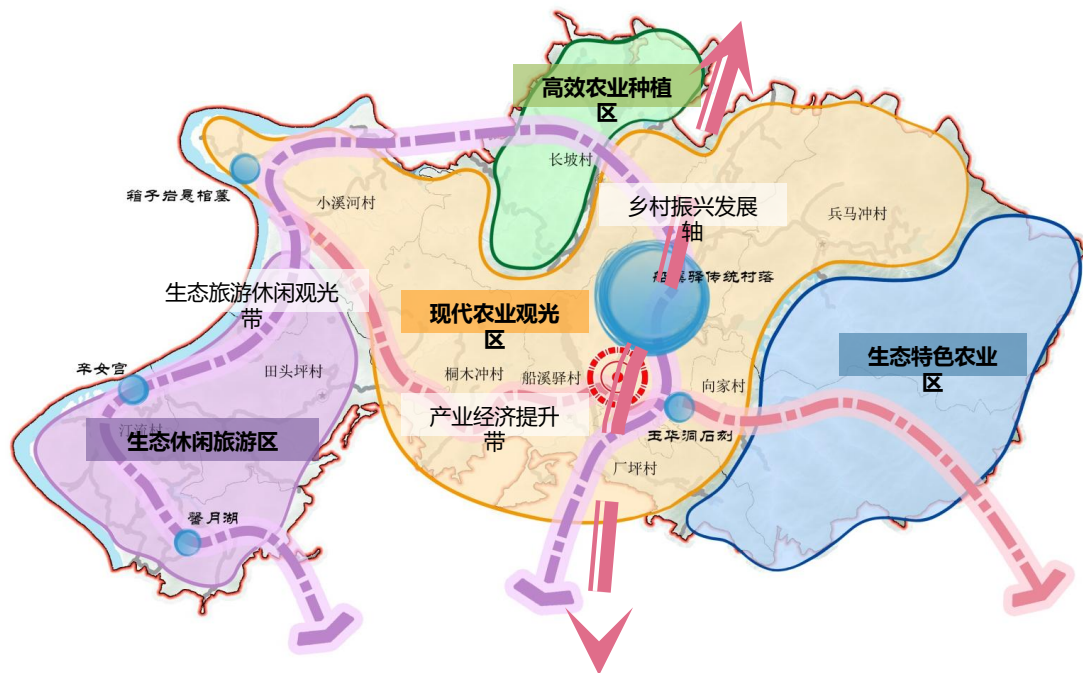
一核：以船溪乡集镇为经济核心。

一轴：乡村振兴发展轴，依托沅辰高速联系带动沿线乡村产业及旅游业的发展；

两带：生态旅游休闲观光带、产业经济提升带。

四区：生态休闲旅游区、现代农业观光区、高效农业种植区、生态特色农业区。

多基地：馨月湖生态休闲基地、玉米种植示范基地、中药材种植基地、优质水稻种植基地、油茶标准化种植基地、高产油菜种植基地、生态养殖基地、林下经济复合基地。



2 国土空间开发

(4) 综合交通体系规划

规划期内乡域形成以“**两横一纵**”道路为主的的道路交通网络。

高速公路：规划完成**沅辰高速（S95）建设**，该高速在船溪乡域经船溪驿村、厂坪村、长坡村而过，按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为辰溪县十四五重点项目**。

省道：提质扩建省道1条，即S250。

县道：提质改造县道1条，即X020。

村道：合理规划农村道路网，实现农村主要道路路面硬化，提高道路绿化率。

公交招呼站：规划新增1处公交招呼站，位于省道S250，船溪乡乡政府驻地附近。

船溪乡汽车站：规划新增一处**汽车站**，用地面积**0.21公顷**。

公共停车场：规划新增一处**停车场**，为居民和游客提供停车服务，用地面积**0.07公顷**。



2 国土空间开发

(5) 公共服务设施配套

完善市政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公共管理：规划期内将**保留船溪乡原乡政府、政务服务中心**，船溪乡政府驻地的集中建设区**设置相对完善的社会服务设施**，带动全乡经济发展，**成为镇村体系核心**。

医疗保健：**完善现有的医疗设施，提高农村卫生服务能力**，要求达到房屋、人员、设备、技术、管理五配套，并达到中心卫生院标准。**规划保留各行政村现状卫生室**，同时逐步改善医疗条件、升级医疗设备、提升服务质量。

教育：**集镇和各村庄按照人口和服务半径合理设置幼儿园**，且幼儿设施需按照标准进行配置。

文化体育：各中心村设置广播室、图书室、文化活动室、全民健身设施等。**各基层村配置文化活动室等基本文化场所**。集镇建设文化体育活动中心、广播站等齐全的文体科技设施。

商业金融：在集镇设置较齐全的商业服务与金融设施，**各中心村设置集贸市场，每个基层村配置一处商业网点**，含便民商店等生活必须商业设施。



2 国土空间开发

(6) 基础设施配套

完善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给水：水源多来自山泉水和各村自来水厂，**供水规模为5000m³/日**，**规划对自来水厂进行提质扩容**，以保证村民日常生活的供水需求。水厂出水应**满足《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 - 2006），同时满足消防要求。

污水：**乡域内各个自然村各设置小型生态污水处理设施**，采用四池净化的处理方式，收集处理周边村组的生活污水，对排出的污水进行进一步生态化处理后再进行排放。严禁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周边水体。

雨水：雨水处理采用就近排放的原则，最大限度利用重力自流，道路两旁设置雨水明沟，及时有效的排除积水；村内绿地可采用下凹式绿地，雨水就地入渗，用于回补地下水；充分利用村内自然坑塘渠蓄集雨水，截留地表径流，消减雨水洪峰，建立良性的雨水资源动态平衡。



2 国土空间开发

(6) 基础设施配套

完善市政基础设施体系

电力：船溪乡主要由田湾变电站供电，上级电源来自辰溪110KV变电站。**规划对全乡10kV及低压网络全面改造，10KV电力网络采用环状接线。**

通信：规划在各个村设邮政和电信网点，**电话普及率达到100%**；有线电视实现与县城光缆连网，建设有线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实现全域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广播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达到100%**；实施综合通信宽带接入网工程，**增强通讯网络，沿通信主干线的各村实现100%光缆传输**，宽带网络开通到集镇周边村组。移动通信服务实现全乡无缝覆盖。

环卫：**规划设立集中垃圾收集点和垃圾转运站**，垃圾收集点主要设置在居民点、工业区、村部等地段。规划在中心镇区、**中心村设置垃圾转运站，各村设置垃圾收集站、公共厕所，实行分片区处理**。垃圾经收集后转运至垃圾转运站，后运送至县城的垃圾处理厂集中处理。



2 国土空间开发

(7) 公共安全设施配套

构筑生命安全防线，提高灾害防治能力

防震：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305，船溪乡域的生命线、行政机关以及主要工程（包括供电、供水、供气、通讯、消防、医疗等）系统、**关键的生产用房和大型公建构造设施应按《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J11-89）6度标准设防。**

防洪：**规划对乡域内输水灌渠和排洪渠道进行疏浚，**确保雨季的排水畅通及农田灌溉用水，同时还要加强镇域内地下水资源及水库（地表水）管理与保护，对于地表水资源要搞好池塘水库周边和河渠两岸的绿化及环境保护工作，注意防止水体污染，依据防洪规范及乡镇规模，**加强河流防洪堤岸的建设力度，设立二十年一遇及以上的防洪标准，堤坝采取分段式建设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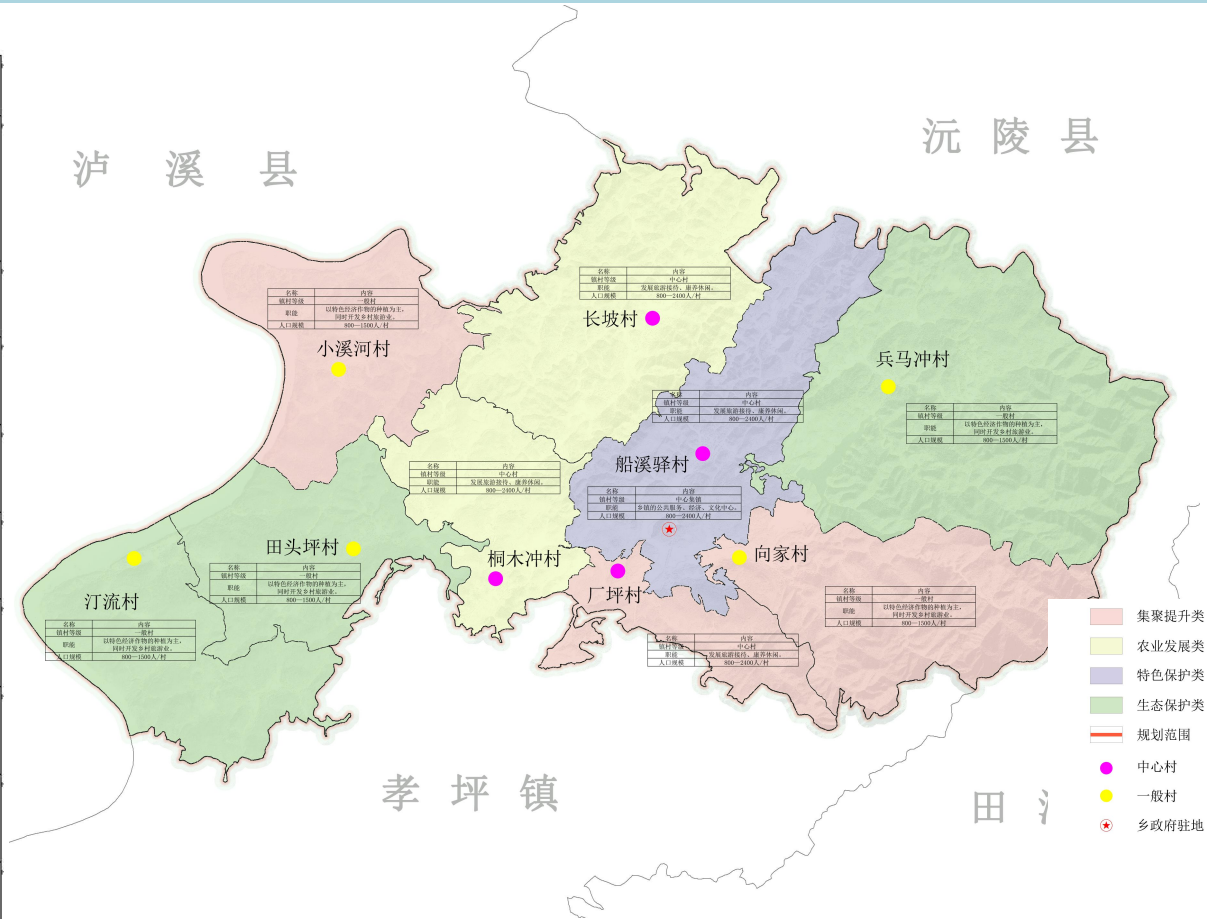
消防：规划在各村设立消防站并配套建设公共消火栓。与周边邻近村组义务消防队进行联防，建立有效的通讯联络线，明确联络人，做到“一村有事，各村支援”。应通过全面查勘、积极排除缺防火设施、无消防通道等隐患。各村庄要配套公共消火栓或保留水塘作消防水源。加强对原住居民的整体宣传教育，积极开展消防讲座、手册发放、“入村下乡”教育等多种生动有益的教育形式。

综合防灾减灾：**规划以S250作为一级疏散通道，乡道作为二级疏散通道；依托乡政府作为防灾指挥中心；规划公园绿地、广场、学校等空旷地作为紧急避难场所。**建立乡域综合防灾办公室，全面负责日常管理工作；加强防灾减灾管理，实施基本建设全过程控制；加强综合防灾重要性宣传，提高领导和居民的防灾意识。

(8) 村庄规划编制指引

村庄编制指引一览表

行政村 ⁴⁾	村庄类型 ⁴⁾	人口规模 ⁴⁾	发展方向 ⁴⁾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⁴⁾	基础设施配置 ⁴⁾
船溪驿村 ⁴⁾	特色保护类 ⁴⁾	1600 ⁴⁾	以村庄古民居建筑群的保护与恢复利用为核心,有效串联村庄历史文化资源、山水生态资源以及农业生产资源,发展成为地方文化和时代特征鲜明的历史文化传统古村。 ⁴⁾	★+幼+小+老+场+商+文+P 邮+医+天	水+电+厕+垃圾
厂坪村 ⁴⁾	集聚提升类 ⁴⁾	810 ⁴⁾	以高产油茶种植、乡村休闲体验为主导特色产业整治型“美丽宜居村庄”。 ⁴⁾	★+文+医+场 邮+天+商	电+垃圾+厕
小溪河村 ⁴⁾	集聚提升类 ⁴⁾	1100 ⁴⁾	以油茶、中药种植为主导产业的船溪乡基层村。 ⁴⁾	★+邮+文+医+场 天+商+天	水+电+垃圾+厕
向家村 ⁴⁾	集聚提升类 ⁴⁾	850 ⁴⁾	船溪乡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以油茶、林下经济为主导产业的船溪乡基层村。 ⁴⁾	★+邮+文+医+场 天+小+商	水+电+垃圾+厕+天
兵马冲村 ⁴⁾	生态保护类 ⁴⁾	1530 ⁴⁾	船溪乡油茶标准化种植基地,船溪乡生态养殖规模化基地。 ⁴⁾	★+文+医+场 邮+天+商+文+场	电+垃圾+厕
汀流村 ⁴⁾	生态保护类 ⁴⁾	1400 ⁴⁾	以“油、茶、林、果生态种植农业,生态康养、沉浸体验”为一体,农乐融合。 ⁴⁾	★+邮+文+场 天+商+天	电+垃圾+厕
田头坪村 ⁴⁾	生态保护类 ⁴⁾	1300 ⁴⁾	以“油、茶、林、果生态种植农业,生态康养、绿色休闲”为一体,农乐融合。 ⁴⁾	★+邮+文+医+场 天+商+天	水+电+垃圾+厕+天
长坡村 ⁴⁾	农业发展类 ⁴⁾	2400 ⁴⁾	辰溪县优质水稻种植基地,船溪乡油菜花海观光园。 ⁴⁾	★+邮+文+医+场 天+小+商+天	电+垃圾+厕
桐木冲村 ⁴⁾	农业发展类 ⁴⁾	1630 ⁴⁾	辰溪县优质水稻种植基地,船溪乡高产油菜种植基地。 ⁴⁾	★+邮+文+医+场 天+小+商+天	电+垃圾+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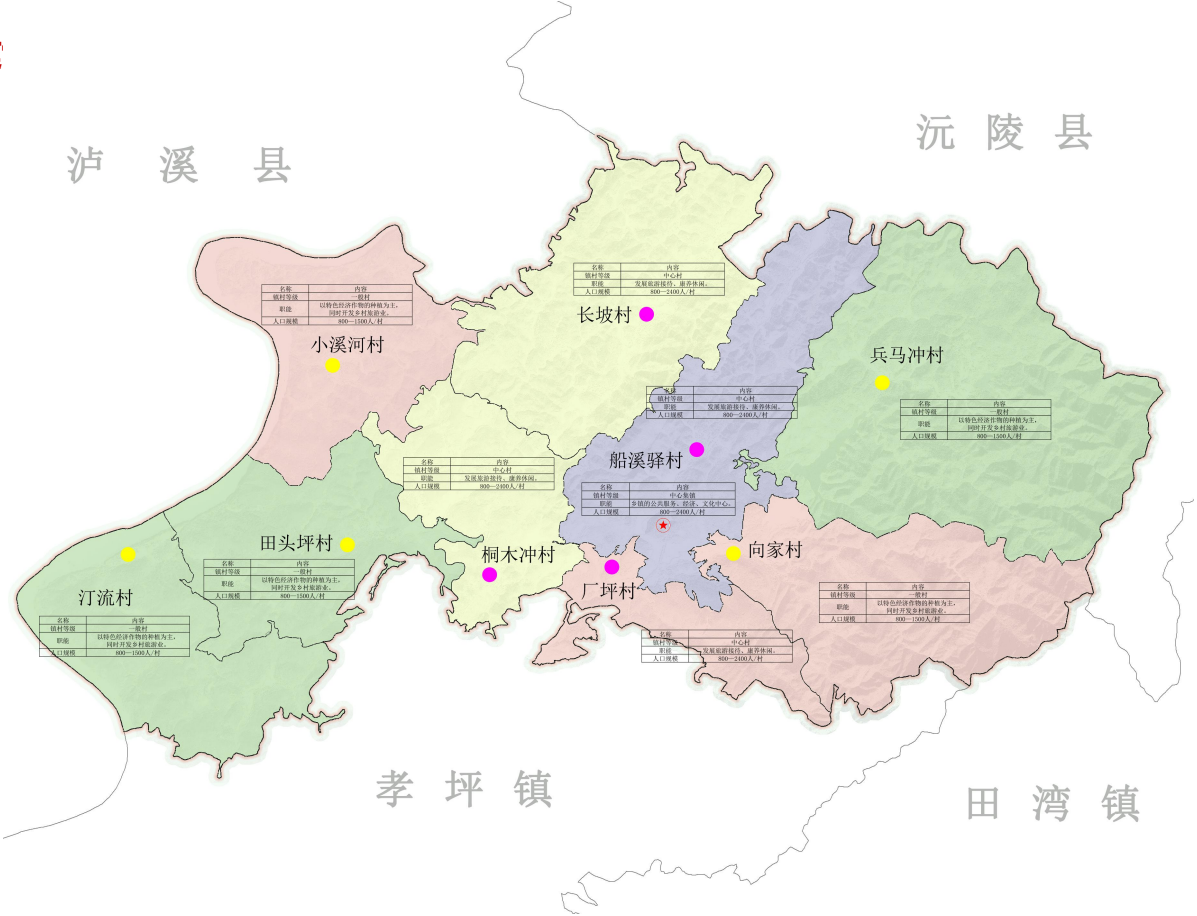


2 国土空间开发

(9) 村庄发展指引

以中心集镇周边发展为重点，**推进村庄建**

行政区域	耕地保护目标	永久基本农田 保护面积	生态保护 红线面积	村庄建设 用地面积
船溪驿村	84.56	28.48	53.74	37.16
兵马冲村	84.15	77.34	336.4	23.12
田头坪村	71.51	67.43	352.9	16.81
汀流村	73.69	63.08	331.85	17.22
向家村	45.4	43.24	0	13.25
厂坪村	48.27	31.87	0	13.37
小溪河村	66.42	59.97	271.75	26.16
桐木冲村	102.11	99.38	144.55	23.88
长坡村	144.24	139.86	174.15	34.47
合计	720.35	610.65	1665.34	205.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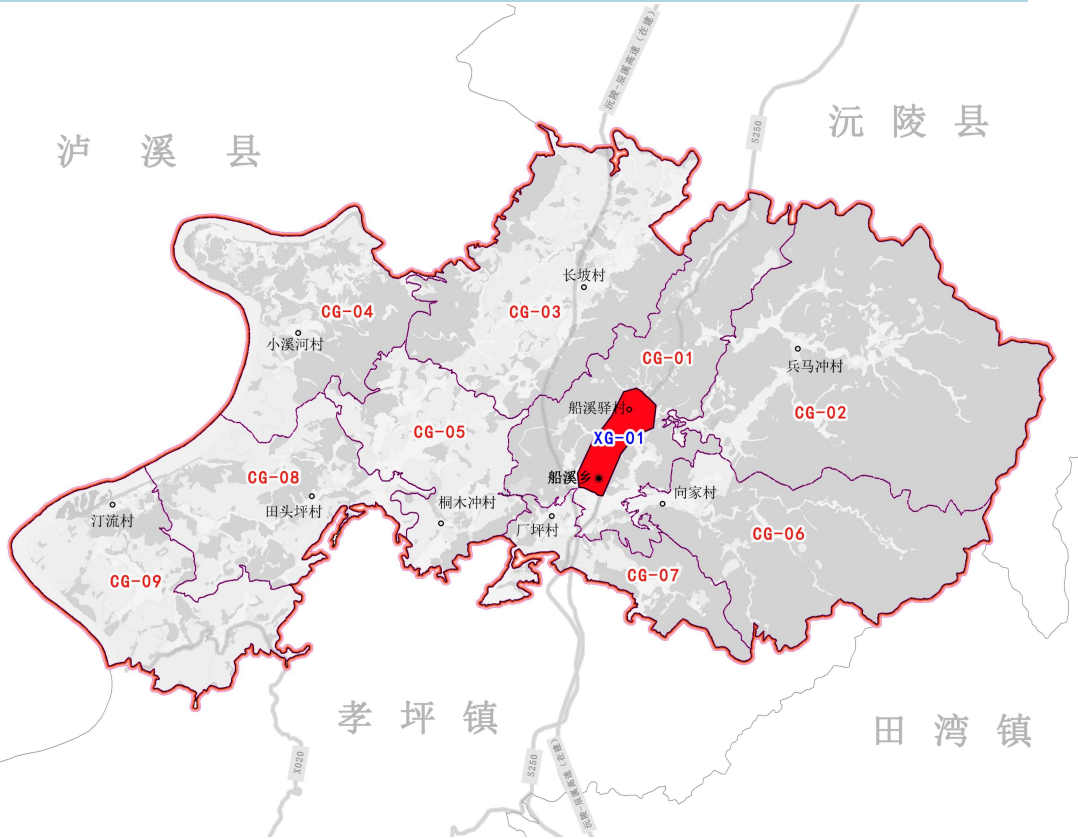
2 国土空间开发

(10) 全域详细规划单元划分

按照全域覆盖、边界闭合的原则，**全域划定10个详规编制单元，其中乡政府驻地详规编制单元 1 个，村庄详规编制单元9个。**

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一览表

序号	类型	名称	编号	编制单元面积	主导功能
1	乡政府驻地规划	船溪乡政府驻地	XG-01	75.97	镇区管控城镇建设
2	村庄规划	船溪驿村	CG-01	830.24	全域管控村庄建设
3		厂坪村	CG-07	310.01	全域管控村庄建设
4		小溪河村	CG-04	670.87	全域管控村庄建设
5		向家村	CG-06	815.31	全域管控村庄建设
6		兵马冲村	CG-02	1461.64	全域管控村庄建设
7		汀流村	CG-09	683.16	全域管控村庄建设
8		田头坪村	CG-08	609.62	全域管控村庄建设
9		长坡村	CG-03	966.85	全域管控村庄建设
10		桐木冲村	CG-05	515.25	全域管控村庄建设





国土空间整治修复

1 国土综合整治

国土综合整治

国土综合整治以提高土地质量和土地利用效率、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和生态环境为目标，采取行政、经济、法律工程和生物等措施，对田、水、路、林、村进行综合整治，对土地利用状况进行调整改造，对土地资源重新分配。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

重点开展对河湖水系、森林山体、废弃矿山、土壤污染等区域的生态治理，改善生态环境、稳定生态系统。

项目类型		建设规模	新增耕地	建设时序	涉及区域	备注
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理	高标准农田建设	240公顷	-	-	田块整治、酸性土壤治理、地力培肥、建小型拦河坝、衬砌渠道、建渠系建筑物、修建机耕路、安装太阳能杀虫灯
		旱地改水田	92.56公顷	-	-	
		宜耕后备资源开发	288.43公顷	1.62公顷	-	
	建设用地整理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4.99公顷	2.52公顷	-	-
生态保护修复	水域湿地修复		-	-	-	沅水建设生态廊道
	林地生态修复		-	-	-	公益林和天然林管护
	矿山生态修复		21.09公顷	-	-	厂坪村、船溪驿村、桐木冲村
	石漠化综合治理工程		168公顷	-	-	-
	小流域综合治理		-			小溪河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		-			河道清障（清淤）、堤防（护岸）加固、新建堤防（护岸）
总计		1127.63公顷	4.14公顷		高速公路、S250、沅水	绿化提质

1 国土综合整治

国土综合整治

优化土地利用结构，提高耕地利用效率。通过对林地、草地、园地、耕地的整理，空间布局有相应调整，具体整治内容有其他草地开垦，耕地退出25度以上耕地，空间上置换25度以下的适宜耕地耕作林园地，在调整的过程中对未利用地的开发、对田块碎片化整理降低田坎系数的方式保证了新增耕地来源。

补齐设施建设短板，加强耕地质量建设。对试点区域耕地用“查漏补缺”的方式补充建设灌溉与排水设施、高效节水管网、田间道路等农田基础设施，提高耕地质量从而增加粮食产能，拟整治项目主要包括提质改造（旱改水项目）、未利用地开发。**确定240公顷耕地作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备选范围，旱地改水田面积95.26公顷。**

挖掘后备资源潜力，增加有效耕地面积。评估耕地后备资源潜力，对园地、灌木林地进行复垦为耕地。**规划期间共安排宜耕后备资源开发288.43公顷。**

推进农村低效建设用地整治。充分利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有序开展农村宅基地、地质灾害搬迁点等闲置低效建设用地整治，优化用地布局，提升节约集约用地水平。腾出建设用地空间优先用于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融合发展，充分发挥复垦土地农业利用价值和生态功能，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和城乡统筹发展提供保障。**规划建设用地整理和腾退复垦面积共4.99公顷。**

2 生态修复

生态修复

进行河道清淤、水质治理等一系列水体修复措施，消除黑臭水体。堤防加固，强化雨洪有效管控，用源头治理、调蓄设施、湿地公园等海绵流域措施，促使洪水资源化利用。积极开展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治理区生态保护补偿工作，开展相应的河道综合治理，开展相应的生态修复工程的监测评估工作，开展石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实施天然林保护与修复、退化天然林及退化林修复、低效林改造、中幼林抚育，植被脆弱区开展封山育林、人工造林、退耕还林还草工作。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和抚育，提高森林质量，扩大造林绿化面积，增加森林资源总量，减轻水土流失和石漠化程度。

林地保护与修复 重点开展林业发展区的森林山体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提升公益林质量。适当控制经济林种植面积，防治林业病虫害。依托国省主干道路、山体修复、江河岸林等绿化工程建设，构建区域生态绿廊绿网。强化地质灾害易发地的森林山体的修复和绿化，推进毁损山体的生态修复，通过植被恢复，增强碳汇和生物多样性功能。**规划造林绿化空间面积312.56公顷。**

矿山修复 遵循自然生态系统规律，对矿山进行仿自然式地貌重塑、土壤重构和植物选种，更好实现山水林田湖草的协调兼容和自我调节。相对于传统生态修复的末端治理，更加注重源头控制和过程治理，有效提高矿山土地复垦率、复绿和废物循环利用水平。**矿山修复面积共21.09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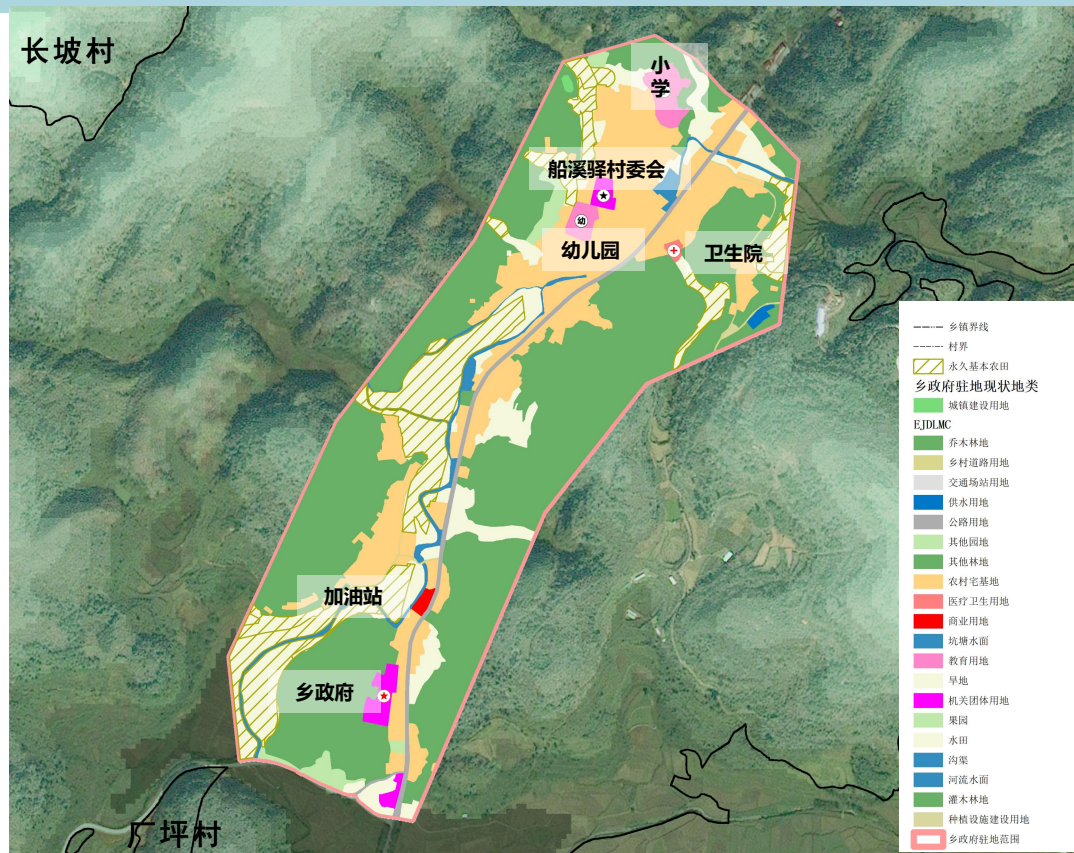
乡政府驻地规划

1 乡政府驻地规划

(1) 现状土地使用

□ 用地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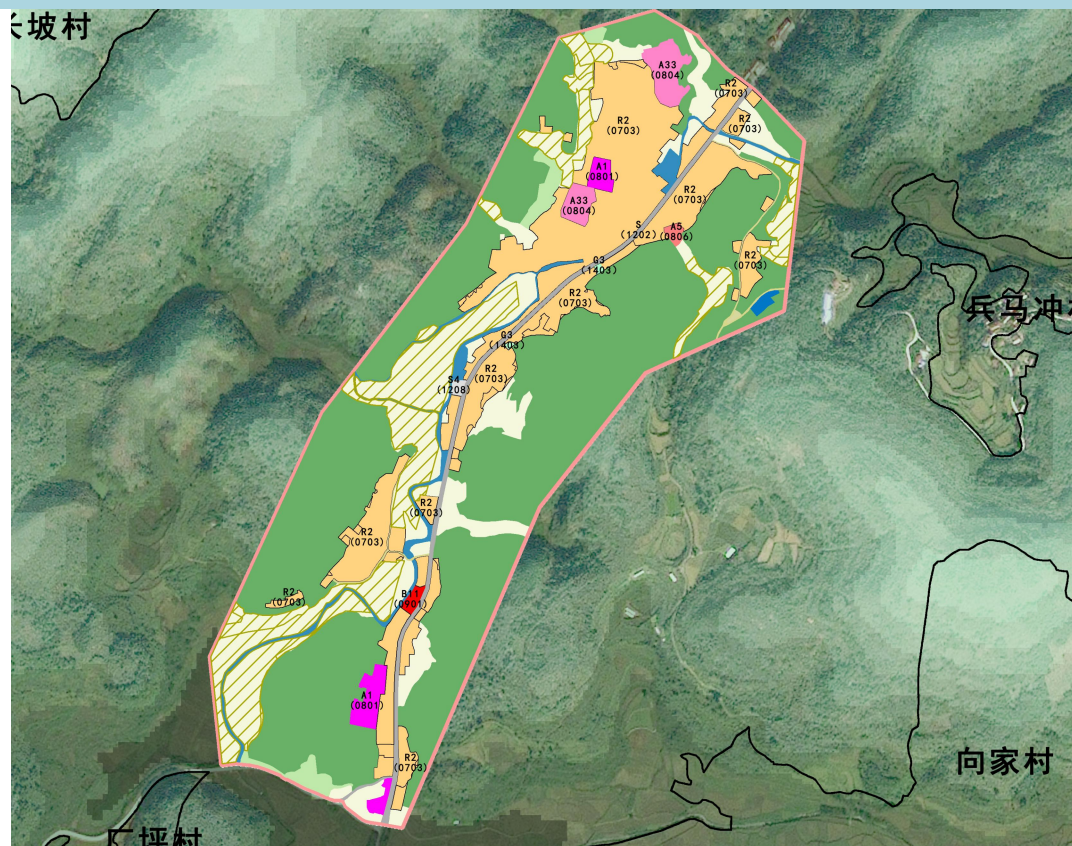
- 现状建设用地总面积19.12公顷。
- 居住用地15.26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20.09%。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2.11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2.78%，其中，教育用地1.09公顷，机关团体用地0.91公顷，医疗卫生用地0.11公顷。
- 商业服务业用地0.13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1.71%。
- 交通运输用地1.44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1.90%。
- 公用设施用地0.12公顷，占乡政府驻地建设用地0.16%。



1 乡政府驻地规划

(2) 用地用海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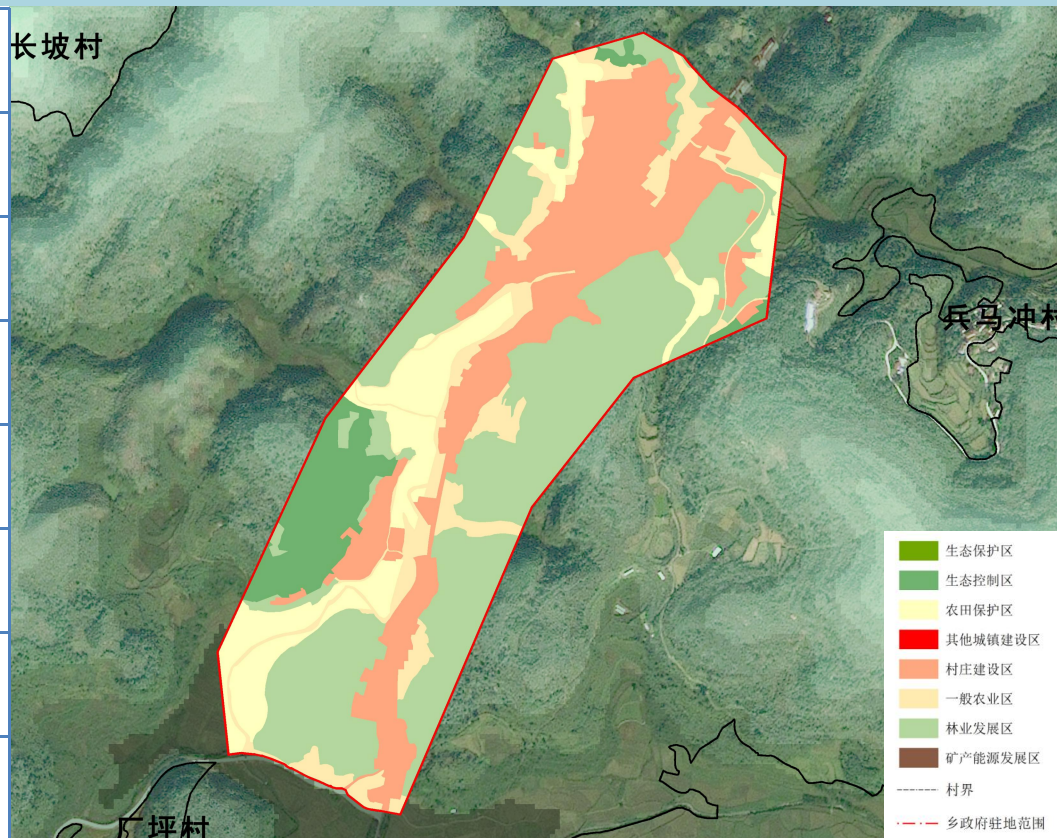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2020年（基期年）		2035年（目标年）	
		面积（公顷）	占比（%）	面积（公顷）	占比（%）
耕地		14.43	19.00	15.58	50.51
园地		1.05	1.39	0.98	1.29
林地		38.00	50.01	37.98	49.99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35	0.46	0.35	0.46
居住用地		15.26	20.09	15.47	20.36
公共管 理与公 共服务 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0.91	0.012	0.91	0.012
	教育用地	1.09	0.014	1.09	0.014
	医疗卫生用地	0.11	0.001	0.11	0.001
	小计	2.11	2.77	2.11	2.77
商业服务业用地		0.13	0.17	0.13	0.17
交通运 输用地	公路用地	1.44	1.89	1.44	1.89
	交通场站用地	0.00	0.00	0.07	0.001
公用设 施用地	供水用地	0.12	0.16	0.12	0.16
特殊用地		0.06	0.08	0.00	0.00
陆地水域		1.74	2.29	1.74	2.29
总计		75.97	100.00	75.97	100.00



1 乡政府驻地规划

(3) 规划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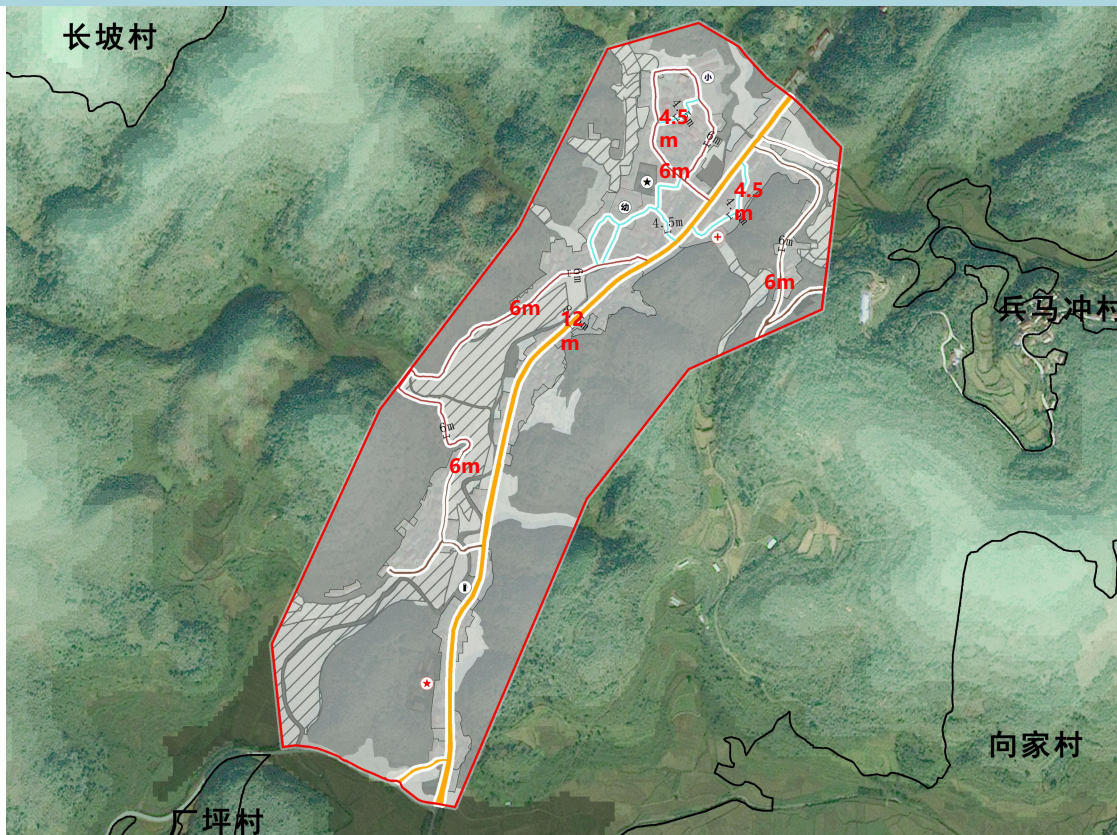
规划一级分区	规划二级分区	面积（公顷）
农田保护区		10.19
生态控制区		5.72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19.29
	林业发展区	32.31
	一般农业区	8.47
	小计	60.06
合计		75.97



1 乡政府驻地规划

(4) 道路交通规划

- 规划落实上位规划，将省道S250作为主干道，规划主干路红线宽度为**12米**，沿路新建建筑注意退让距离。
- 规划新扩建2条乡村道路作为次干路，**次干路红线宽度为6米**，连接各村民组。
- 公交停靠站：距离乡政府50米，沿省道S250设置。
- 社会公共停车场：规划新增一处社会停车场。
- 加油站：**在镇区内规划加油站1处，位于省道S250，乡政府往北200米处。**加油站按服务半径**0.9-1.2千米**布置，加油站的选址应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的相关规定，进出口中设置在主干道上，并附设车辆等候加油停车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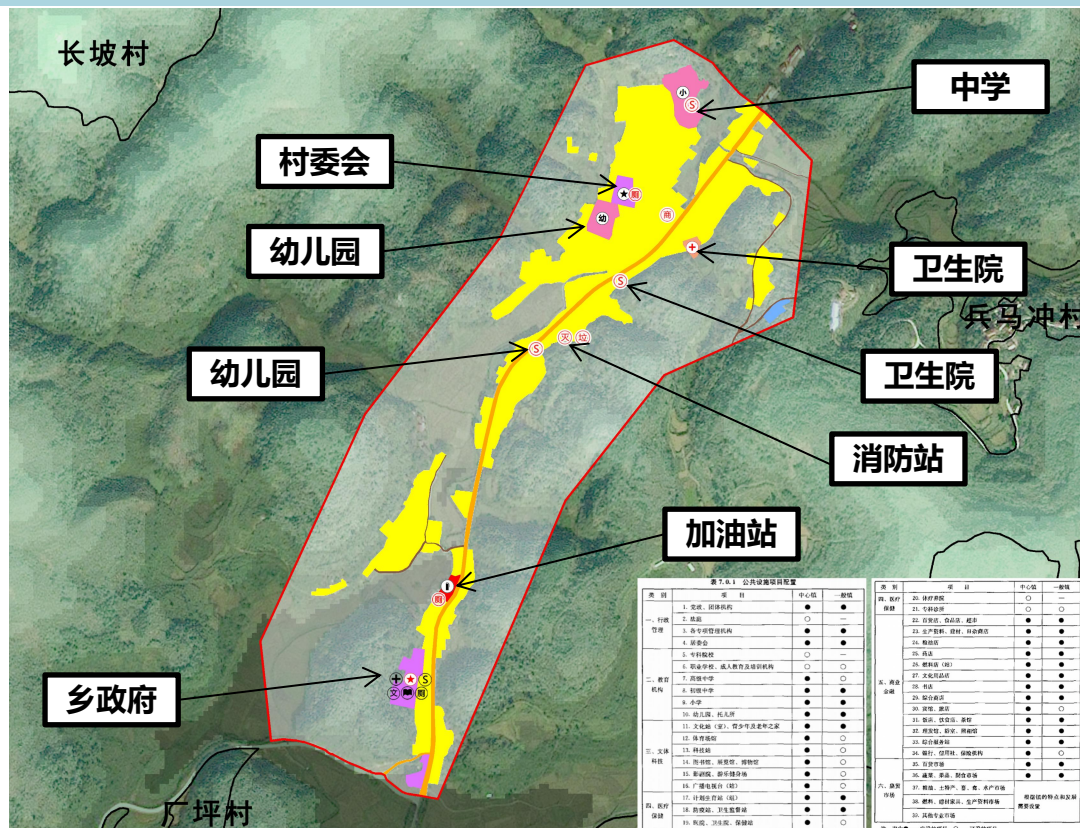


1 乡政府驻地规划

(5)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为了科学合理规划，节约集约用地，结合《镇规划标准》（GB50188-2007）规范中公共设施配置表，船溪乡应配置：党政机关团体、各专项管理机构、小学、幼儿园、防疫站等公共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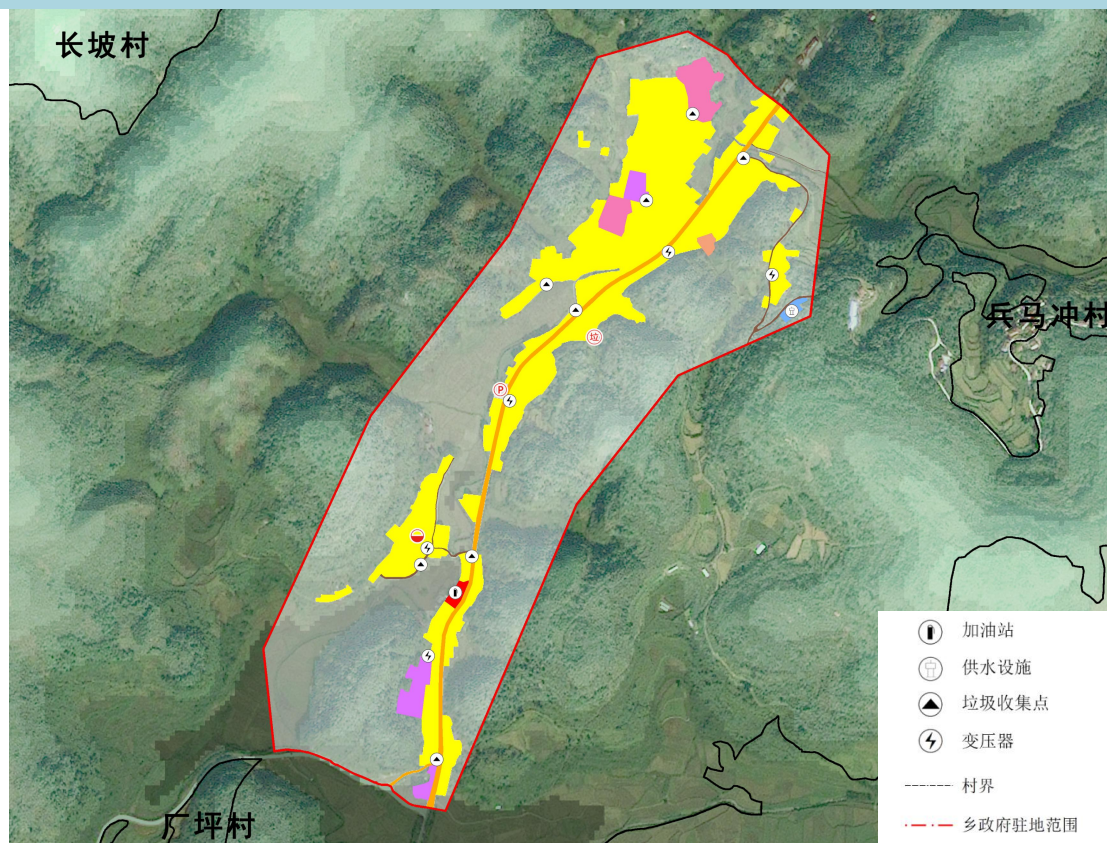
- **机关团体**：保留现状乡政府、船溪驿村村委会办、派出所等办公用地。
- **教育医疗**：保留船溪乡现状卫生院，用地面积0.11公顷，保留船溪乡学校现状，用地面积0.72公顷。
- 规划船溪乡老年人照料中心设置在船溪驿村委会旁边。
- 远期规划预留小型消防站、垃圾中转站用地。
- 规划新增两处广场用地。
- 规划保留现状商业设施。



1 乡政府驻地规划

(6) 基础设施规划

- 规划保留1处供水设施，供水规模800m³/d，用地面积0.12公顷。
- 规划雨水就近排入道路旁的水面水渠。
- 规划污水处理采取生态处理。集中居民点敷设管线连接至污水处理站。
- 电源由田湾变电站引入。规划在乡政府驻地范围内10kV电力网络采用环状接线方式，低压供电采用放射式，埋地敷设。现有10kV架空线应逐步改造为电缆敷设。
- 规划保留现状移动通信基站，规划通信管道沿道路铺设，管道孔数按主干管道24孔，次干管道18孔，一般管道12孔设置。



1 乡政府驻地规划

(7)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

□ 船溪驿村传统村落保护

依据《船溪驿村传统村落保护规划（2019—2035）》确定的保护范围：核心区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范围、环境协调区范围分措施做保护。

核心保护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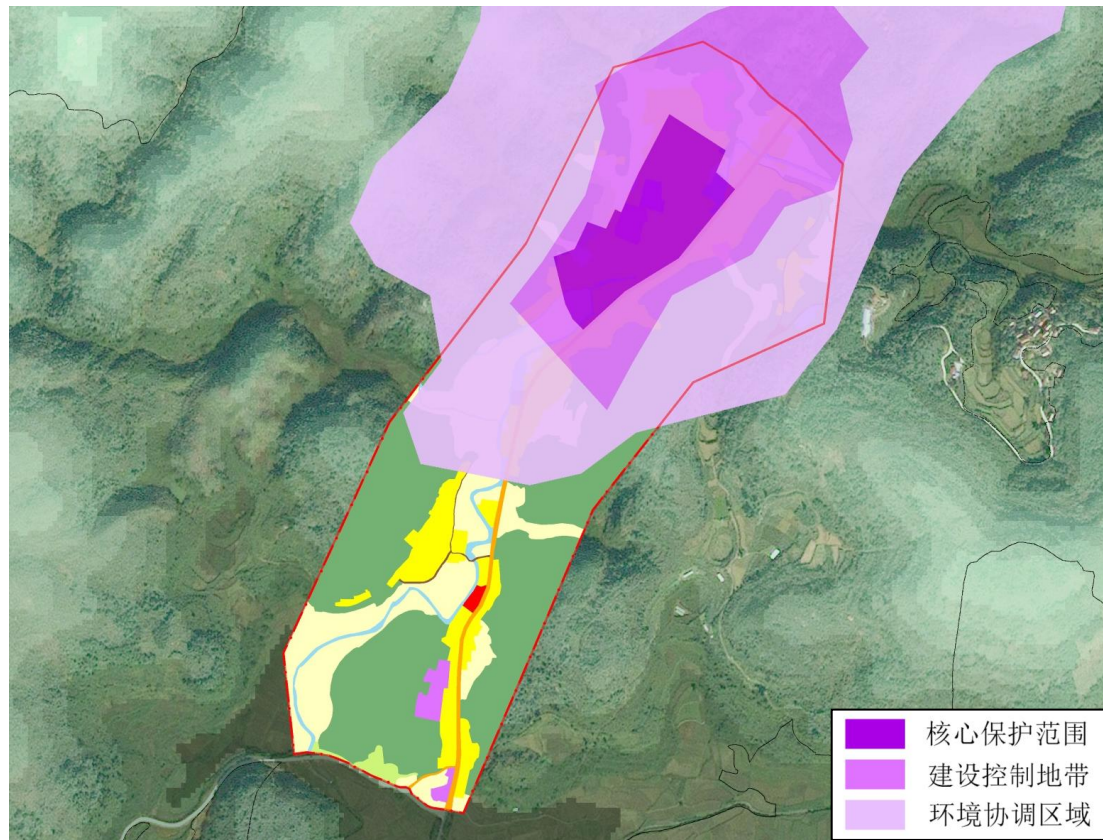
本范围内的保留建筑（民居、公共建筑、）允许按原规模和原高度进行维修，不得扩建与加高。区内难以拆除的新建筑应逐步按传统形式改造。改造房屋的高度，由于传统民居建筑高度基本维持在9米以下，故本区屋脊高度不得超过9米。

建设控制区

该区域内原有建筑改建、扩建时房屋屋脊高不大于11.5米。区内新建建筑高度控制在3层及以下，房屋屋脊高不大于11.5米。区内的非建设用地，禁止新建建筑。

环境协调区

考虑到未来集镇发展，该区内新建建筑层高控制在3层及以下，屋脊高度一般不大于15米。





乡镇风貌设计

1 乡镇风貌设计

(1) 乡镇风貌管控与引导

□ 乡政府驻地

——住宅类建筑引导。乡政府驻地处于传统村落船溪驿村的保护建设控制范围内，其屋顶宜采用坡屋顶形式，颜色以灰色系为主，外墙颜色为黄白色调，契合湖南民居特色，可适当搭配黑色和灰色，招牌和外立面颜色严禁采用亮色系，门窗颜色建议采用灰色或原木色系，与周边传统村落风貌相协调。

——商业类建筑引导。基调色以灰白为主，砖红色、棕色、淡黄色系为辅助色。现代建筑色彩，以亮灰色、棕色、淡黄色系为主，淡蓝色为辅助色，红色为点缀色。

——公共建筑引导。色彩以蓝绿灰、暖黄和亮灰为主，明度适中，彩度偏中，色调适中。

——建筑高度控制引导。原则上公共建筑及住宅位于核心保护区建筑高度控制在12米以内，控制区建筑高度控制在18 米以内。

□ 村庄

□ 以现代建筑为主，考虑传统空间肌理格局的延续，融入湘北地方特色；新建建筑不超过 6 层；以砖、石材、混凝土等材料为主要建筑材料。

□ 在公路沿线建房的，其房屋边缘与公路用地外缘的间距为：国道不少于20米，省道不少于15米，县道不少于10米，乡道不少于5米。在高速公路沿线建房的，其房屋边缘与高速公路隔离栅栏的间距不少于30米。

□ 在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特色景观旅游名村建房的，应当保护村庄的传统选址、格局、风貌以及自然和田园景观等整体空间形态与环境。

1 乡镇风貌设计

(2) 历史文化保护及特色风貌引导

- 划定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严格保护镇域内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四处，分别是船溪驿村、辛女宫、箱子岩悬棺墓、玉华洞石刻。保护与延续传统村落格局、历史风貌，不得改变与其相互依存的自然景观和乡土环境。
- 历史建筑应当保持原有建筑的高度、体量、色彩等；不得损坏或者擅自迁移或拆除，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控制线协同管控。

(3) 传统村落特色风貌引导

- 落实保护船溪驿村传统村落——保护历史街巷的原有格局，延续原有街巷空间的尺度和质感。
- 历史文化要素保护——保护船溪乡内的古树群，以古树为依托，通过防护围栏建设，界定保护控制线，增设小品休憩设施，建设古树游园, 达到长久性保护利用。



重点项目计划

1 分期实施目标和重点

◇ 近期建设目标

- 按照“集中发展、基建先行”的策略进行建设。规划近期建设期限为2020-2025年，集资、贷款、联合开发、土地入股等多种形式，以及上级拨款、税费返还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
- 区域空间区域空间框架进一步优化；
- 生态农业空间规模化连片发展初步形成。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涉及村组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	备注
旅游	辰溪县馨月湖生态休闲度假及房车自驾露营旅游项目	新建	2023-2025	4.60	汀流村	-	政府专项资金/村集体资金	
旅游	古驿站文化挖掘与保护	新建	2023-2025	-	船溪驿村	-	政府专项资金/村集体资金	
民生	辰溪县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2023-2025	-	船溪乡集镇	-	政府专项资金	
交通	沅陵至辰溪高速公路	在建	2023-2025	40.92	长坡村、船溪驿村、厂坪村	-	政府专项资金	省厅下发
交通	S250 辰溪县船溪驿至游家坳公路改建工程	在建	2023-2025	11.45	船溪驿村、厂坪村	-	政府专项资金	
交通	船溪乡汽车站	新建	2023-2025	0.48	船溪驿村	-	政府专项资金	
交通	船溪乡停车场	新建	2023-2025	0.07	船溪驿村	-	政府专项资金/村集体资金	
服务	垃圾中转站	新建	2023-2025	3.11	船溪驿村	-	政府专项资金	
服务	污水处理厂	新建	2023-2025	0.09	船溪驿村	-	政府专项资金	



规划实施保障

规划实施保障

◇ 严格规划实施监督

经依法批准的城乡规划是城市建设和管理的依据;必须严格执行,凡是违反规划的行为都要严肃追究责任。镇政府定期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城市规划实施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修改,必须经原审批机关同意,并报本级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落实控制性详细规划,报本级人大常委会和上一级政府备案制度。**

➤ 建立规划监督制度

城市规划主管部门会同市直部门和各级政府,制定规划实施的阶段目标和量化指标体系,作为本规划实施监测的衡量标准和评估各部门、各级政府阶段工作绩效的重要依据。

➤ 建立规划责任制

城市规划主管部门会同市直部门和各级政府,制定规划实施的阶段目标和量化指标体系,作为本规划实施监测的衡量标准和评估各部门、各级政府阶段工作绩效的重要依据。

➤ 建立规划评估制度

城市规划主管部门定期向市政府提交规划实施评估报告,经审议通过后,向社会发布。根据市政府对评估报告的审议意见,对阶段规划目标以及监测指标体系、阶段工作计划进行调整。

规划实施保障

◇ 强化组织领导

➤ 加强组织协调

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的城镇工作格局。加大对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指导、协调和支持力度,定期研究相关工作。镇党委、政府是城市工作的责任主体,要围绕区委确定的目标任务,确定本镇发展的具体目标和任务,制定加强城乡规划建设管理的实施方案,明确实施步骤和保障措施,集中力量突破重点难点问题。加强机构和队伍建设落实工作经费为强化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提供坚强保障。

➤ 加强能力建设

加快培养建设懂城市、会管理的干部队伍,组织(人事)部门要制定人才培训规划培养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人才。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开展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等职业技能培训全面提高一线职工技能素质。

➤ 严格工作考核

建立健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考核评价监督问责机制,确定考核体系和标准定期进行考核通报考核结果,并将考核结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作为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参考。

规划实施保障

◇ 切实落实公众参与

- 推进公众参与的法制化和制度化。让公众通过法定的程序和渠道有效地参与规划实施的决策和监督。加强对总体规划的宣传，将公众参与引入规划编制和管理的各个阶段。提高全社会对总体规划及实施重要性的认识，增强规划意识，提高维护和执行规划的自觉性，推进规划的实施。
- 充分利用各种媒介向社会公布和宣传镇国土空间规划，建立规划宣传和交流互动机制，将规划核心内容纳入村规民约，增强公众对生态环境保护、国土空间合理开发、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重要性的认识。
- 完善社会监督机制，鼓励公众积极参与规划的实施和监督。利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实现对乡镇规划的精准实施、实时监测、及时预警、定期评估。